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台山市深井供销社小江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04 月 02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张建华、赵飞云	现场勘查时间	2026 年 02 月 11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张建华	项目组成员	赵飞云、李福春、劳业来、范长德、邵毅权
报告编制人	张建华、赵飞云	报告审核人	谢诗恒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台山市深井供销社小江加油站（以下简称“小江加油站”或“该加油站”）经营场所位于台山市深井镇小江圩，成立于 2001 年 03 月 14 日，公司类型：集体所有制；经台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817350111069，负责人：梁炎佳；主要从事汽油、柴油零售业务，无自助加油业务。 该加油站的土地使用权属于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2025 年 1 月 1 日台山市深井供销社小江加油站与台山市深井供销社签订了加油站经营租赁协议，合同有效期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该加油站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 44J30344 号，有效期至 2030 年 06 月 23 日），该加油站还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江 WH 经〔2018〕Db111Ⅱ2Ⅲ1，有效期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经营方式：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汽车加油站)***，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1674）***（备注：汽油埋地储罐 30m³×2 个；柴油埋地储罐 30m³×1 个；为三级加油站。）***。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 （2）项目评价结论： 台山市深井供销社小江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修正）、《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台山市深井供销社小江加油站
现场勘察影像：

